

國立聯合大學

學年度第

學期

僑生獎助學金申請表

學 院	學院	學系(所)	系(所) 年級
學 號		姓 名	
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英文名字	
性 別	☐ 男 ☐ 女	僑 居 地	
居 留 證 統一號碼		聯絡電話	
在 台 聯絡地址			
前一學期 學業成績		班 排 名	班級排名 _____ 班級總人數 _____ 百 分 比 _____ %
應繳證件	一、申請表 二、前一學期成績單(含班級排名) 三、學生證正、反面影本		
注意事項	一、未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在本校有正式學籍(延修生不得申領)。 二、學士班每學期至少修習 16 學分(應屆畢業生至少修習 9 學分) 碩博班每學期至少修習 8 學分(應屆畢業生至少修習 4 學分)。 三、已領有中華民國政府其他公費補助者，不得申領。		
申請人簽章：			
審 查	初 審 (生輔組)	(核章)	複 審 (課指組) (核章)